

中国物业管理协会法律政策专业委员会

中物协法专函〔2026〕2号

关于召开中国物业管理协会法律政策专业委员会第二届第二次全体委员会议暨“良法善治与行业发展”物业管理法治座谈会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十五五”规划与全国两会精神、全国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会议精神、中国物业管理协会第六届常务理事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及2026年物业管理行业宣传工作会议精神，落实《中国物业管理协会2026年度工作要点》，探析物业管理最新法律法规及热点法律问题，经研究，定于4月22日在西安市举办中国物业管理协会法律政策专业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物协法专委）第二届第二次全体委员会议暨“良法善治与行业发展”物业管理法治座谈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中国物业管理协会法律政策专业委员会

协办单位：陕西省物业管理协会

西安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

陕西省律师协会物业法律专业委员会
北京高文（西安）律师事务所

二、参会人员

中国物业管理协会会员单位、中国物协法专委委员，陕西省物业管理协会会员单位，西安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会员单位，陕西省律师协会物业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特邀嘉宾和行业专家。

三、时间和地点

（一）会议时间

1. 报到时间：4月21-22日12:00前会议酒店大堂报到；
2. 会议时间：4月22日

（二）地点

西安唐隆国际酒店 2F 唐隆轩（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南四路98号，联系方式：贺萌13772516615）。

四、主要内容

（一）专题参观（4月22日9:30-11:30）

雁塔区综合治理中心、雁塔区物业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中海物业调解工作室。

（二）“良法善治与行业发展”物业管理法治座谈会（4月22日14:00-16:30）

1. 行业热点：物业管理条例修订重点思考与行业发展；
2. 政策重点：党建引领下社区治理协同效能提升；
3. 解纷难点：枫桥经验赋能行业：物业服务纠纷源头化解与和谐社区共建；

4. 社会焦点：业主组织建设与监督。

(三) 中国物协法专委第二届第二次全体委员会议 (4月22日 16:40-18:00)

1. 中国物协第六届常务理事会第四次全体会议、2026年物业管理行业宣传工作会、法专委主任委员会议精神传达；

2. 部署中国物协法专委 2026 年度工作；

3. 领导总结讲话。

五、会议报名

(一) 报名时间截止至 4 月 16 日，中国物协法专委委员原则上必须参加会议，有特殊情况的应派本单位相关工作责任人参加，并提交书面请假报告；

(二) 报名采用网络报名方式，登陆中国物协网站 (www.ecpmi.org.cn)，经“服务平台”点击“会议报名”，选择“中国物协法专委全体会议”，填写参会人员信息后提交报名；

(三) 报名信息经系统“审核通过”后，缴纳会议费。完成缴费 3 个工作日后，登陆系统打印《报到通知书》，完成报名工作。会议报到时，请出示《报到通知书》。

六、缴费流程

会议费 600 元/人 (含资料费、用餐费等)。请通过银行汇款方式缴纳 (请勿以其它方式汇款)，以个人名义汇款的，请注明单位名称，所有汇款需备注“**法专委全体委员会议**”，汇款截止日期为 4 月 20 日。

发票统一采用电子发票，会议结束 10 个工作日后，可

登录报名系统选择“发票管理”自行下载，或进入报名时填报的电子邮箱查询下载。

账户名称：中国物业管理协会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甘家口支行

账 号：110908479710118

七、会议住宿

（一）请参会人员完成报名后自行联系会议酒店，预订房间，报“中国物协法专委会议”享协议价格，住宿费报到时交到酒店前台，发票由酒店开具。

（二）住宿酒店 1：西安唐隆国际酒店（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南四路 98 号，联系方式：贺萌 13772516615）。

（三）住宿酒店 2：曲江银座酒店（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翠华南路 982 号，联系方式：惠锦红 13259403942）。

八、联系方式

中国物业管理协会秘书处

联系人：赵一飞（负责会议报名、审核工作）

电 话：010-88083290

中国物业管理协会法律政策专业委员会秘书处

联系人：李建强 黄秋平（负责会议具体事务对接）

电 话：13783692520 17839831623

中国物业管理协会法律政策专业委员会
（中国物业管理协会秘书处代章）

2026 年 3 月 31 日